

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函件

计划遴选通知

有关单位：

为深化与俄罗斯、乌克兰、白俄罗斯在各领域的合作，培养既精通专业知识又熟练掌握对方国家语言的复合型人才，2021年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国家留学基金委）将继续选派留学人员赴俄乌白留学，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选派类别及留学期限

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24-60个月（可含一年预科学习）。

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12-36个月（可含一年预科学习）。

二、重点资助学科、专业领域

俄乌白三国优势学科专业，包括精密科学、航空航天、机械制造、新材料、石油工程、医学、物理、化学、核能、船舶等理工类专业以及法律、经济、历史、国际关系、社会学、新闻等人文社科类专业。艺术类、语言文学类专业等。

三、资助内容

资助期限内的学费、奖学金及一次往

国家留学基金提供
返国际旅费。

四、申请条件

1. 符合《2021 年国家留学基金资助出国留学人员选派简章》规定的申请条件；
2.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拥护

和平发展道路，具有坚定的政治立场；学习成绩优秀，具有扎实的专业基础，具有较高的综合素质和发展潜力并在各方面表现突出；核心课程应占学分 50% 以上。拟留学单位应为国外知名大学或科研机构，在留学期间应从事与所学专业

密切相关的科学研究或教学工作，在留学期间应取得一定学术成果或发表一定数量的学术论文。

上；拟留学单位应为俄乌白知名高校或科研机构；国外导师应有很强的科研能力和水平，系所从事学科专业领域的权威专家或学术带头人，在国际上有较大影响力。

曾获国家公派资助（含本计划）赴俄乌白学习的应届本科/硕士毕业生亦可再次申请本计划资助攻读更高层次学位，不受回国五年后方可再次申请国家留学基金的限制。

7. 外语水平

原则上需达到《国家公派出国留学外语合格条件》规定的俄语条件。俄语未达标者，如被录取，派出前需参加有关教育部出国留学人员培训部统一组织的俄语初级班培训且通过结业考试。

五、选拔推荐办法

请接此通知后即着手进行选拔推荐工作。本项目分两批

次进行，第一批项目名单“选择”“国际合作项目”“利用合作渠道”选择“赴俄乌白专业人才培养计划”。

推选单位需对申请人的政治思想、师德师风/道德品行、学术诚信、身心健康情况、学术发展潜力、出国留学计划可行性等进行严格把关，并在申请表主表单位推荐理由栏中对上述内容逐项做出认定。

各单位至迟于9月15日提交完整申请材料，9月20日（第一批）、10月25日（第二批）前将推荐信、申请表、选拔汇总表等材料报送留学基金委国际处（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15号）。

咨询电话：010-68981000

六、评审及录取

国家留学基金委组织专家评审并确定录取人员名单。录取结果于5月底/12月底公布。申请人届时可登录<http://apply.csc.edu.cn> 查询。录取通知将及时发放至受理单位。

七、项目简章及申请材料要求

项目简章及申请材料要求请登录国家留学网

电话：+86-10-66093929 邮箱：ouyafei14@csc.edu.cn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9号A3楼13层（邮编：100044）

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

2021年1月15日

